

2007

專技普考記帳士考試專用

會計學概要

・重點總整理・



〉 精析重點，得分錦囊

〉 釐清觀念，深入淺出

〉 重點摘要，延伸概念

〉 全真模擬，厚植實力

編著 孫妙雪

高
點

2007 專技普考記帳士考試專用

會計學概要

・重點總整理・

〉 精析重點，得分錦囊

〉 釐清觀念，深入淺出

〉 重點摘要，延伸概念

〉 全真模擬，厚植實力

編著 孫妙雪

高
點

來勝 (License) 證照考試系列

會計學概要

編著者：孫妙雪

出版者：高點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郵 撥：15834067高點文化事業有限公司

電 話：(02)2381-5766

傳 真：(02)2388-0876

網 址：www.get.com.tw

E-mail：publish@mail.get.com.tw

2006年10月三版

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4833號

建議售價 480 元

著作權所有・翻印必究

51MC200503

ISBN 957-814-593-4

目錄

本書精華要點導引

「會計學概要」準備要領

第一章	會計之基本概念與會計科目、借貸法則	1-1
第二章	平時會計處理程序	2-1
第三章	期末會計程序	3-1
第四章	帳簿組織	4-1
第五章	零用金制度	5-1
第六章	會計基本慣例原則與會計資訊之品質特性	6-1
第七章	會計憑證與交易之分析	7-1
第八章	會計之記帳基礎與複利現值、年金現值	8-1
第九章	合夥會計	9-1
第十章	公司會計(一)	10-1
第十一章	公司會計(二)	11-1
第十二章	現金與短期投資	12-1
第十三章	應收票據與應收帳款	13-1
第十四章	存貨	14-1
第十五章	固定資產	15-1

第十六章	長期投資、遞耗資產與無形資產	16-1
第十七章	負債之估價與每股盈餘 (EPS)	17-1
第十八章	財務比率分析與經營績效	18-1
第十九章	現金流量表	19-1
第二十章	製造業會計	20-1
第二十一章	職業道德與工作倫理	21-1
附錄一	歷屆試題	A-1
附錄二	複利現值表、年金現值表	B-1

Chapter 1

會計之基本概念與 會計科目、借貸法則

一、會計之意義

- (一) 遵循一般公認會計原理原則。
- (二) 將一切的經濟活動，以貨幣單位來表示。
- (三) 加以記錄、彙總、計算、編表、分析、解釋的工作。

二、會計的功用

(一) 對內方面：

1. 供給企業管理人員作為決策的指針。
2. 供給董事及監察人作為監督與考核的憑藉。

(二) 對外方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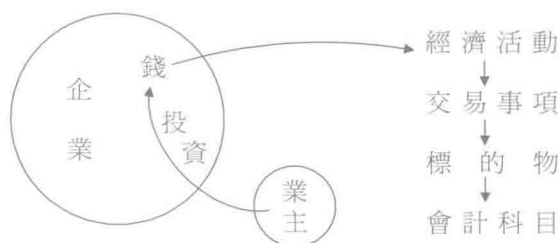
1. 供給投資人，作為權衡投資報酬率的尺度。
2. 供給債權人，作為衡量債權安全與否的標準。
3. 供給稅捐機關，作為計算稅額的參考。
4. 供給政府有關機構，作為徵信資料的根據。
5. 供給經濟分析專家及一般關心經濟問題的人士，作為分析與研究參考。

三、會計學術

會計學所含之範圍甚廣，有關會計專業的學術，到目前為止，已發展成下列獨立之體系，我國制定「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的機構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 (一)財務會計：財務會計之主要功能，在將企業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之資料，提供給企業以外的人士參考，供外界人士使用之財務報表必須按照一定的標準，即所謂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才能公正表達企業之財務狀況、營業結果及財務狀況之變動情形。
- (二)成本會計：以製造業為中心研究製造成本之會計。
- (三)管理會計：管理會計與財務會計最大的不同點為其所提供之資料，主要供企業內部管理人士應用，故資料之蒐集不限於帳簿上所記載者，而報表之編製亦不必嚴格遵守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 (四)稅務會計：稅務會計研究之重點，係各項稅務法令之規定。
- (五)審計學：審計學係會計之驗證面。企業發布之財務報表是否依據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編製？其內容是否公正、客觀？必須加以驗證，以增加財務報表之可信度。
- (六)政府會計：僅有收支，不計損益（依據預算法、審計法、會計法）。
- (七)特殊行業會計：銀行會計、交通會計、保險會計。

四、會計要素的形成



【上圖說明】

- (一)業主投資金錢開設商店。
- (二)該商店經營事業會發生很多經濟活動，也就是產出很多交易事項。
- (三)譬如該商店用錢購買一部汽車，此交易事項發生，至少會產生兩個標的物——錢與汽車。

四會計記帳員要將此交易事項記錄下來，必須尋找大家公認之名詞：

- └ 錢→現金（會計科目）
- └ 汽車→運輸設備（會計科目）

(五)這些大家公認之名詞就是會計科目，不同之交易事項，故會產生很多不同之會計科目。

(六)我們又必須把許多不同會計科目，依其性質之不同歸成三大類—資產、負債、資本（業主權益）。形成了會計三大要素。

(七)一企業有了營業活動產生了收入與費用，故形成了會計要素五大類—資產、負債、資本、收益、費用。

五、會計要素之意義

將交易事項分為資產、負債和資本三大類，稱為會計基本三要素。

(一)資產：具有交換價值或使用價值而能以金錢表示的財務和權利。

(二)負債：應該支付的債款或應該履行的義務。

(三)資本：業主對商店所保有的產權。

此外決定損益的二主要因素：

(四)收入：因出售商品或提供勞務所取得的貨價或代價。

(五)費用：為經營業務或其他原因而負擔的一切開支。

六、會計科目之分級與分類

(一)分級：

- 1.第一級分類：類目別（資產、負債、資本、收益、費用）。
- 2.第二級分類：性質別（流動資產、固定資產……）。
- 3.第三級分類：科目別。
- 4.第四級分類：子目別。

(二)分類（會計要素的五大類）：

- | | |
|--------|--------|
| 1. 資產類 | └ 即實帳戶 |
| 2. 負債類 | |
| 3. 資本類 | |
| 4. 收入類 | └ 即虛帳戶 |
| 5. 費用類 | |

七、資產類會計科目

(一)流動資產：指現金在短期內，通常指一年和一營業週期內，可望變現之各項資產。

1. 現金：(1)狹義：指庫存現金及本商店內匯撥中之在途現金。

(2)廣義：包括現金、零用金、銀行存款、即期支票、本票和匯票。

2. 銀行存款：存放於銀行可自由提取使用之存款，如支票存款、活期存款等。本科目亦可併入廣義之現金內。

3. 短期投資：又稱為有價證券，為企業剩餘資金之運用，必要時可以隨時出售變現之各種有價證券。如購買公債、股票等。

4. 應收票據：由於銷貨或提供勞務所取得，具有流通性，而尚未到期之票據。

5. 應收帳款：因出售商品或提供勞務等主要業務所發生的債權。

6. 備抵呆帳：用來抵銷應收票據和應收帳款，到期可能無法收回，遭致損失的款項。本科目屬於應收帳款和應收票據的抵銷科目。

7. 其他應收帳款：正常營業活動外，所發生的應收未收之款項，例如出售電腦設備，但未收到的款項。

8. 其他應收票據：正常營業活動外，所取得尚未到期之票據，例如出售土地但未收到款項之票據。

9. 應收利息：應屬於本會計期間內享有之利息收入，而尚未收取金錢，也是企業的一種債權（此會計科目通常是期末調整時才會使用）。

10. 應收佣金：本期已提供勞務，但尚未收現之佣金收入，也是企業的一種債權（此科目通常是期末調整時才會使用）。

11. 存貨：尚未售出的商品稱為存貨。期末結算時，盤存尚未出售的商品記入「期末存貨」帳戶。

12. 預付貨款：本期先行支付貨款，但賣方尚未交貨，此科目也是企業的一種權利。

13. 預付保險費：本期先行支付保險費，但對方尚未提供勞務，此科目也是企業的一種權利。

14. 預付租金：本期先行支付租金，但本企業尚未行使權利（即尚未居住房屋）。

15. 用品盤存：於年終盤點得本期尚未耗用之文具用品。

(二) 基金及長期投資：

1. 基金：是指有特別用途的現金（由專款提撥）。

2. 長期投資：投資於附屬事業或其他有價證券，如購買長期債券或股票以達其營業目的者。

(三) 固定資產：指企業持有專供長期營業使用，不以出售為目的，耐用年限超過二年以上的資產。

1. 土地：凡所有之土地及增加其成本之改良工程皆屬之。

2. 建築物：或稱房屋，供營業上使用的房屋或其他建築物。

3. 累計折舊——建築物：

建築物的成本按年已分攤轉成費用的累積金額，是建築物的抵銷科目，用來評估建築物的帳面價值。

4. 生財器具：供營業上使用的各種器具、設備，如各種家具、桌椅、打字機、保險櫃等。

5. 累計折舊——生財器具：

生財器具的成本按年已分攤而轉成費用的累積金額，是生財器具的抵銷科目，用來評估生財器具的帳面價值。

6. 機器設備：企業持有供目前營業或製造使用之機器及附屬設備。

7. 累計折舊——機器：機器的抵銷科目。

8. 運輸設備：企業持有供目前營業上使用的交通運送工具，如貨車、機車等。

9. 累計折舊——運輸設備：運輸設備的抵銷科目。

(四) 遞耗資產：指會隨開採時間而逐漸遞減其價值之天然資源。

1. 天然資源：指附著於地上，或深藏於地底之各種自然資源，會隨開採或砍伐而使價值逐漸遞減之資產，如石油礦、煤礦、鐵礦。

2. 累計折耗：屬於天然資源的抵銷科目，用以評估天然資源的帳面價值。

(五) 無形資產：無實體存在，但有價值，能增進企業獲益之資產，應以取得之實際成本入帳。

1. 商譽：凡合併其他企業，所付價款超過其企業實際淨資產價值之數額。
2. 專利權：凡因獲取產品或勞務之專利權所發生之各項支出。
- (六) 其他資產：凡不屬於上列各項，無適當項目可歸屬之資產。
 1. 存出保證金：付出的各種押金或保證金，如裝設電話機所付的押機費、投標時所付的押標金等。
 2. 暫付款：凡暫時墊付款項，因性質及金額尚未確定而預付之款項以暫付款列記，確定後再沖轉至適當科目，如預支職員出差旅費。
 3. 代付款：替其他機構代付之款項。

八、負債類會計科目

- (一) 流動負債：指一年（或企業循環）內應履行或清償的債務。
1. 銀行透支：根據銀行透支約定的期限與限額內，向銀行透借的款項。
 2. 短期借款：指借款期限在一年以內應行償還的債務。
 3. 應付票據：因營業行為而對債權人所簽發短期內付款的票據，如本票、遠期支票等。
 4. 應付帳款：因賒購商品或獲得勞務等主要業務所欠的款項，而未開票據者。
 5. 其他應付款：除正常營業進貨以外所發生之應付未付款項，如買入設備但尚未支付之款項。
 6. 應付利息：應屬於本期負擔的利息費用，但尚未支付金錢，故為企業的負債（此科目通常是期末調整時才會使用）。
 7. 應付薪津：應屬於本期負擔之薪工津貼，但尚未支付金錢給員工，故為企業的負債（此科目通常是期末調整時才會使用）。
 8. 預收貨款：本期已經收取貨款，但企業尚未交貨給顧客，故此科目為企業的一種負債。
 9. 預收房租：本期已收取房客之租金款，但房客尚未居住該房屋，故此科目為企業的負債。
 10. 預收佣金：本期已收取佣金收入款，但尚未提供勞務。

(一)長期負債：指一年或一營業循環以上到期之長期債務。

1. 公司債：公司為籌措資金，依法向社會大眾公開舉債，約定一定日期償還其本金，並按期支付其利息於投資人的書面承諾。
2. 長期借款：向外借入款項，其償還期限在一年以上者。

(二)其他負債：不屬於上列各項之負債。

1. 暫收款：凡所收之款項，屬於臨時性質或其性質或金額不能確定者。
2. 存入保證金：凡是他人繳存本企業作為擔保的款項。
3. 代收款：其他機關代收之款項，如代扣之薪津、所得稅或保險費。

九、業主權益類會計科目

(一)獨資商店之業主權益：

1. 業主資本：業主於開業時所投入之資本及開業後辦理之增資、減資均屬之。
2. 業主往來：記錄業主與商店間，臨時性權益變動的科目。
3. 本期損益：指結帳時將本期之各項收入及各項費用彙集本帳戶，以求計本期淨利或淨損。

(二)合夥組織之業主權益：

1. 合夥人資本：指合夥人投入企業之資本。
2. 合夥人往來：指合夥人與企業間臨時性權益變動，事項記錄之科目。
3. 本期損益：指結帳時將本期各項收入與費用彙集本帳戶，以求出本期淨利或淨損。
4. 保留盈餘：指企業因營業所獲盈餘經分配後或發生虧損經彌補後之餘額，轉記入此科目，又稱累積盈餘。

(三)公司組織之業主權益即股東權益：

1. 股本：指公司各股東投入之資本屬之。
2. 公積：公司依法自盈餘中提存一部份作為以後彌補虧損或其它用途使用者屬之，可分為資本公積、法定公積、特別公積。

3. 本期損益：結帳時將本期各項收入費用彙集於本帳戶，以求出本期淨利或淨損。
4. 保留盈餘：指公司因營業所獲盈餘經分配後或發生虧損經彌補後之餘額，轉記入此科目，又稱累積盈餘。

十、收入類會計科目

(一)營業收入：一商店收入，如果是由於其主要營業而獲得的稱為營業收入。

1. 銷貨收入：銷售商品所取得的代價(為買賣業的主要營業收入)。
2. 銷貨退回：凡售出的商品，因瑕疵或規格不符合等原因經客戶退回的部分，為銷貨的抵銷科目。
3. 銷貨折讓：企業賒售商品時，給予客戶早日付款的優待折扣，也是銷貨收入的抵銷科目。
4. 業務收入：非以買賣商品為主要營業行為的商業收入。
5. 勞務收入：以提供勞務為主要營業行為，所獲之報酬收入。

(二)非營業收入：指不是由於商店主要營業所獲取的收入。

1. 佣金收入：因介紹或代為買賣所得的佣金。
2. 利息收入：或稱財務收入，指存於銀行或貸放資金所獲得的利息報酬。
3. 投資收入：剩餘資金運用於購買各種有價證券而得到的股息、股利、或債息等收入。
4. 房租收入：將餘屋出租所得之租金。
5. 商品盤盈：凡商品於本期盤點時，實際庫存數額大於帳面數額所發生之盈餘。
6. 出售資產利益：凡出售商品以外之資產時，售價大於帳面價值所發生之盈餘。

【重要觀念】

1. 買賣業
- | | |
|--------|-----------|
| ┌ 銷貨收入 | —— 主要營業收入 |
| └ 利息收入 | } 非主要營業收入 |
| └ 投資收入 | |



十一、費用類會計科目

(一)銷貨成本：即企業購買商品所支付的代價。

1. 進貨：或稱購貨，為商店購入商品所支出的價款。
2. 進貨費用：購入的商品，除商品本身價款外所支付之一切費用，如運費、保險費、關稅等。
3. 進貨退出：購入的商品，因規格不符或品質不良，退還給賣主的部分，為進貨科目的抵銷科目。
4. 進貨折讓：企業除購商品時，因早日付款所享有的折扣為進貨科目的抵銷科目。

(二)營業費用：包括銷貨商品而發生的推銷費用和一般管理工作所發生的管理費用。

1. 薪資支出：商店支付給員工的薪水及津貼。
2. 租金支出：因租用他人房屋等而支付的租金。
3. 差旅費：職工出差的旅費。
4. 銷貨運費：商品運交客戶時所發生的水陸運費。
5. 文具用品：日常營業所用的文具紙張等用品。
6. 郵電費：寄發函件或拍發電報及電話之費用。
7. 水電費：商店耗用的自來水費及電費。
8. 廣告費：為推銷商品刊登報章雜誌、廣播、電視等媒體之廣告或其它廣告宣傳費用。
9. 印刷費：凡日常營業所需各項表單、文件之印刷、影印均屬之。
10. 修繕費：凡營業部門所需各項修理及維護費用皆屬之。
11. 交際費：營業上所必須支付的交際應酬費用。
12. 保險費：房屋及設備等各項保險費用。

- 13. 稅捐：因營業上所支付的稅捐，如房屋稅、印花稅等。
- 14. 自由捐贈：凡各項公益、慈善、文教等捐獻皆屬之。
- 15. 佣金支出：因接受服務而付予中間人之酬勞。
- 16. 呆帳損失：確定不能收回應收票據或應收帳款，應於年度終了時所提列的呆帳損失。
- 17. 折舊：建築物及其他各種設備，因隨使用時間的經過而逐漸減低其價值，為使購入之固定資產成本公平分攤於各期損益中，而逐期計提，作為當期的損失者，稱為折舊。
- 18. 折耗：天然資源成本，按開採量，逐年分攤之費用。
- 19. 各項攤銷：年終時將各項遞延費用、或專利權，按年攤轉費用。

(三) 非營業費用科目：非主要營業活動而發生的費用。

- 1. 利息費用：向他人借入款項或欠他人款項所支付的報酬。
- 2. 投資損失：因買賣有價證券或投資於其他事業，所發生的損失。
- 3. 出售資產損失：凡出售商品以外之資產時，售價低於帳面價值所發生之虧損。
- 4. 商品盤損：凡商品於本期盤點時，實際庫存數額小於帳面數額所發生之虧損數。
- 5. 其他損失：凡無法歸屬於上列各項科目之營業外損失皆屬之。

【重要觀念】

1. 資產與費用之區分：

- | | |
|---------------|--------------------------------------|
| (1) 郵票（已付款） | ┌ 本期已耗用→郵電費（費用）
└ 本期未耗用→預付郵電費（資產） |
| (2) 租房屋（已付款） | ┌ 本期已住→租金支出（費用）
└ 本期未住→預付租金（資產） |
| (3) 文具紙張（已付款） | ┌ 本期已耗用→文具用品（費用）
└ 本期未耗用→用品盤存（資產） |
| (4) 購買商品（進貨） | ┌ 本期已出售→銷貨成本（費用）
└ 本期未出售→期末存貨（資產） |

2. 負債與收入之區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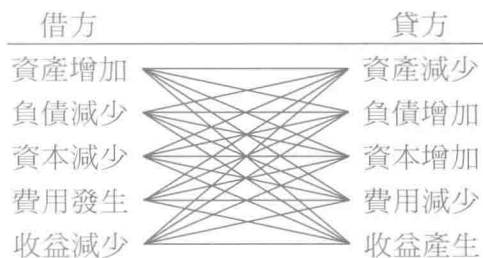
- | | |
|---------------|------------------------------------|
| (1) 出租房屋（已收款） | ┌ 房客已住→租金收入（收入）
└ 房客未住→預收租金（負債） |
|---------------|------------------------------------|

- (2) 佣金收入（已收款）
 └─ 本期勞務已提供 → 佣金收入（收入）
 └─ 本期勞務未提供 → 預收佣金（負債）
- (3) 利息收入（已收款）
 └─ 已過期 → 利息收入（收入）
 └─ 未過期 → 預收利息（負債）

十二、借貸原理

(⇒) 雙式簿記：有借必有貸，借貸必相等。

(⇒) 借貸法則：譬如資產的增加記借方，資產的減少記貸方。共25條（5×5）。



- 資產與費用之借貸法則相同。
- 負債、資本與收入之借貸法則相同，但與資產、費用的借貸法則相反。
- $$\begin{array}{ccccccc}
 \text{費用} + \text{資產} & = & \text{負債} + \text{資本} & + & \text{收入} \\
 \underbrace{\text{增減}}_{\text{加少}} & \underbrace{\text{增減}}_{\text{加少}} & \underbrace{\text{減增}}_{\text{少加}} & \underbrace{\text{減增}}_{\text{少加}} & \underbrace{\text{減增}}_{\text{少加}} \\
 \text{記記} & \text{記記} & \text{記記} & \text{記記} & \text{記記} \\
 \text{借貸} & \text{借貸} & \text{借貸} & \text{借貸} & \text{借貸} \\
 \text{方方} & \text{方方} & \text{方方} & \text{方方} & \text{方方}
 \end{array}$$

《範例》

- (一)依據借貸法則，當資產增加可以使：(A)資本減少 (B)負債減少 (C)資產減少 (D)費用增加。
- (二)費用發生後需記錄於費用帳戶的借方，是因為什麼的關係？(A)資產的減少 (B)負債的增加 (C)資本的減少 (D)資本的增加。
- (三)購置車輛付給期票是：(A)資產增加，資產減少 (B)費用發生，負債增加 (C)資產增加，負債增加 (D)以上皆非。
- (四)本公司以當月房租收入抵付向房客借款之利息支出時，其分錄將使：(A)費用增加，資產減少 (B)費用增加，收入增加 (C)資產增加，收入增加 (D)負債減少，收入增加。

答：(一)(C)

(二)(C)；費用發生會使淨利減少；淨利減少則資本會減少，故費用之增加會使資本減少。

(三)(C)

(四)(B)；公司之紀錄：

現金	× × ×				
租金收入	× × ×	}	合併 {	利息支出	× × ×
利息支出	× × ×			租金收入	× × ×
現金	× × ×				